

中央民族大学2007年硕士招生说明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15/2021_2022__E4_B8_AD_E5_A4_AE_E6_B0_91_E6_c73_115700.htm

一、 我校面向包括汉族在内的各民族招生。除教育部制定少数民族照顾政策如“双少”外，对各民族考生执行相同的招生政策。二、 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（最迟于2007年9月1日取得毕业证书）；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； 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学历两年或两年以上（从大专毕业到2007年9月1日），提交至少两篇在公开刊物发表的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（第一作者）的人员，可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资格报考；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，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资格报考； 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，只能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的硕士研究生；个别招生专业对考生学历有特殊要求，考生须满足报考专业的要求。其他学历如网络学院、国外院校毕业可否报考请与研招办联系咨询。三、 以同等学力资格报名的考生，通过初试后，在复试时须加试两门本科专业核心课程。四、 考生的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，报考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。五、 报名实行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。考生于2006年10月10日至31日每天9：00-22：00登录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（公网网址：<http://yz.chsi.com.cn>，教育网址：<http://yz.chsi.cn>）网上报名。应届本科毕业生可提前网上报名，时间为2006年9月18日至23日（每天9：00-22：00）。考生于2006年11月10日至11月14日到报考点指定的地点进行现场确认。报考音乐

学院、舞蹈学院、美术学院的考生必须选择“中央民族大学”为报考点，并到我校确认报名信息。六、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。初试日期：2007年1月20日至1月21日。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，上午8：30-11：30，下午14：00-17：00.复试安排另行通知。七、我校有一些专业（中国少数民族经济、藏学、中国少数民族教育、中国少数民族艺术、民族地区公共行政管理）属“法学”学科门类，所授学位为“法学”学位，复试时执行“法学”类分数线。八、非外语类考试科目均须用汉语答卷，仅藏学研究院、蒙古语言文学系、朝鲜语言文学系、维吾尔语言文学系和哈萨克语言文学系的业务课1、业务课2可以用民族语答卷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